

證券及期貨法（第289章）
證券及期貨（披露權益）規例2012年
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人
證券權益申報書

表格
1
(電子格式)

附註說明

1. 填寫此表格前，請詳讀附註說明。
2. 本表格為董事/首席執行長（簡稱"首席執行長"）持有者證券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289章）（簡稱"SFA"）第 133、137N 或 137Y發出公告時使用。請注意，本表格僅適用於董事參與權益與上市發行人係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之揭露要求。
3. 本電子式表格1和另外表格C、內含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人的特定及詳細聯絡資訊，必須由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人或經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人正式授權者方可填寫。獲授權者須留下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人提供授權的資訊記錄。
4. 本表格和表格 C，可以電子檔方式完成填寫並通過電子媒介如電子郵件附件發送寄給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 137G(1)、137R(1) 或 137ZC(1)規定會將這兩種表格附加到指定傳播用的新加坡交易所公告表格上。表格C將附加到該公告範本，但不會向公眾傳播，僅供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管理局"）使用。
5. 單一董事/首席執行長持有者在同一公告期間內有超過一次以上的交易以致需要公告時可僅用一個表格(即最先知道交易的兩個工作日內)。但如發生在同一天之內有兩個或多個交易則不能相抵。
6. 通知表格中所有適用部分均須填寫。如果填寫答案空間位置不夠用，請透過第二部分第 3項或第三部分第10項點選左下角迴紋針圖示。所有附件總檔案大小不能超過 1 mb 容量。
7. 除第三部分第4項外，請從對應的方塊中僅能勾取一個選項。
8. 請注意，根據證券及期貨法第七章提交任何虛假或誤導性資訊是犯法的行為
9. 本表格中，有關"上市公司"一詞意指—
 - (a)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中任一或所有股份均於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價；
 - (b) 公司(非新加坡註冊公司，或為集體投資計劃所構成的法人組織)，其任一或所有的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價，且該掛牌上市為第一上市；
 - (c) 註冊的商業信託（如商業信託法"（第31A章）所定義）其任一或所有單位均在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價；
 - (d) 受認可的商業信託，其任一或所有單位於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價，其掛牌上市為第一上市；或
 - (e) 集體投資計畫成立之信託，主要投資於管理局於集體投資計劃守則中指定的房地產及房地產相關資產，同時其任一或所有單位於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價，其上市為第一上市（"房地產投資信託"）
10. 有關如何填寫此表格的進一步說明和指導，請參閱電子通知書表格上的"用戶指南"的第7條，可連結管理局官方網站網址: <http://www.mas.gov.sg> 取得，("法規與金融穩定"，"法規,指導與許可"，"證券,期貨和基金管理"，"表格"，"權益披露"項下)

第一部份－綜述

1. 上市發行人名稱:

REGA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2. 上市發行人類別:

公司/法人

註冊/認可商業信託

房產投資信託

3. 董事/首席執行長名稱:

SU CHUNG JYE

4. 董事/首席執行長是否亦係發行人的主要股東/單位持有人?

是

否

5. 董事/首席執行長是否在其任命時通知上市發行人或提供其證券權益?

是 (請繼續完成第二部分)

否 (請繼續完成第三)

6. 上市發行人通知日:


2017年1月12日

第三部份－董事/首席執行長在其任命日給予通知其權益變更

交易 A

1. 股份收購或異動日期:

2017年1月11日

2. 主要股東/單位持人知悉股份收購或異動日期  (若與上述第4項不同，請註明日期):

2017年1月11日

3. 說明 (若知悉日期與收購日期或股權變更日期不同):

4. 交易標的的證券類型 (可選擇多過一項):

上市發行人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

上市發行人之其他股份/單位 (不包括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

在上市發行人之認股股份/單位的權利/期權

上市發行人之債券

在上市發行人之債券的權利/期權

在合同上市發行人董事/首席執行長其各方股份或他有權享有的利益，在合同內的上市發行人的權利，任何人都有權要求或使交付股份

上市發行人提供參與權益

其他 (請註明):

5. 主要股東/單位持有人所買進或賣出的股票、單位、權利、選擇權、憑單以及/或可轉股債的數量:

7,000,000 普通股 (簡稱“股份”)

6. 主要股東/單位持有人所支付或獲得的款項 (扣除經紀傭金和印花稅後):

N.A.

7. 導致利益或權益變動的情況：

收購：

- 通過市場交易的證券
- 通過場外交易的證券（如協商交易）
- 通過實物結算的衍生工具或其他證券的證券
- 由附加股所認購的證券
- 通過私募所發的證券
- 通過權利、選擇權、憑單以及其他可轉換債券轉換的證券

賣出：

- 通過市場交易的證券
- 通過場外交易的證券（如協商交易）

其他情況：

- 接受員工認購權/股份獎勵
- 歸屬的股份獎勵
- 員工行使認購權
- 接受上市發行人的收購邀約
- 上市發行人的企業行動（請註明）：

其他（請註明）：

將原先登記於Hong Leong Nominees Pte. Ltd.名下，股權實Su Chung Jye所擁有的7,000,000普通股轉入Su Chung Jye本人名下。

8. 董事/首席執行長交易前後持有證券權益範圍。

請完成下表（例子：如上市發行人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變更需完成圖表1，如有關債權變更需完成圖表4）：

圖表1.上市發行人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變更


交易前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總計
持有普通股份之表決權數量/單位	9,138,381	116,424,076	125,562,457
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總數的百分比 	4.57	58.18	62.75
交易後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總計
持有普通股份之表決權數量/單位	16,138,381	109,424,076	125,562,457
普通股份之表決權/單位總數的百分比 	8.07	54.68	62.75

9. 擁有股權變化原因 (若股份為下):

[你可以附上圖表10項視為董事/首席執行長的權益是如何說明]

Su Chung Jye 擁有 Ikram Mahawangsa Sdn Bhd (簡稱"Ikram") 的 50%股權。因此，Su Chung Jye 被視為透過 Ikram 直接持有其股。Su Chung Jye 擁有 Stratland Properties Sdn. Bhd. (簡稱 "Stratland") 的 99%股權。因此，Su Chung Jye 被視為透過 Stratland 直接持有 15,397,259 股。

此外，Ikram 被視為借予 Su Chung Jye 的 16,500,000 股之實益權擁有人，其中 10,000,000 股現為 Stratland 所持。

10. 附件 (如有): 

 (所有附件的總文件大小應不超過1MB.)

11. 若此為一項較早修訂的通知，請提供:

7

(a) 新交所網站SGXNET 5位編號第一次的通知即新交所網站公告 ("最初公告"):

--	--	--	--	--

(b) 最初公告日期:

--

(c) 15位交易檢覆編號列於表3，即為附件中的最初公告:

--	--	--	--	--	--	--	--	--	--	--	--	--	--	--

12. 備註 (如有):

變更後持股百分比係以Rega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發行與繳足股本200,114,059普通股為計算基礎。

交易參考編號 (自動產生):

3	3	6	3	9	0	7	4	2	4	4	3	5	4	1
---	---	---	---	---	---	---	---	---	---	---	---	---	---	---

第13項由申報本表格之個人代表董事/首席執行長填寫

13. 向上市公司提交本通知表格者個人資料:

(a) 提交者名字:

--

(b) 職位 (如適用):

--

(c) 公司名稱 (如適用):

--